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思电子”）第三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拟与山东同科晟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科晟华”）、济南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济南创投”）、山东省人力资本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人力资本产投”）及李胜共同出资设立济南市新动能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为“人工智能基金”或“基金”），并签订《济南市新动能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对外投资进展

经同科晟华、济南创投、神思电子、人力资本产投及李胜一致同意，增加有限合伙人济南市人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济南人防建筑设计”），并签署《济南市新动能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变更后的合伙人份额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济南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00.00	45%
2	山东省人力资本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25%
3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15%
4	李胜	有限合伙人	100.00	5%
5	济南市人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	7.5%
6	山东同科晟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0.00	2.5%
合计			2000.00	100.00%

新增有限合伙人济南人防建筑设计基本情况如下：

有限合伙人名称：济南市人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2778406685M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7110 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慧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07 月 19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人防工程、地下工程、民用建筑工程的设计；城镇、小区及地下空间的规划、设计；工程监理、咨询(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测绘服务；普通货运；建筑工程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以上工程项目凭资质证经营)；工程项目管理；进出口业务；销售:模板、脚手架、消防产品、建材；门窗加工；木制品加工；汽车维修(凭许可证经营)；房屋租赁；场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不含特种设备)；劳务派遣(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会议及展览服务；展台设计；计算机图文设计、制作；市政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比例
1	济南金科元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900.00	90.00%
2	衣玉花	92.50	9.25%
3	沈锡杰	5.00	0.50%
4	宋菲	2.50	0.25%
合计		1000.00	100.00%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情况：济南金科元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衣玉花、苗学军，分别持股 50%，济南市人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衣玉花，身份证号码：3701051939 XXXXXXXX，住址为济南市天桥区北园大街 xxx 号。

济南人防建筑设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补充协议》对《合伙协议》的变更如下：

《合伙协议》约定：

1、出资额的交付期限

《合伙协议》签署之日起 3 个月内，一次性足额缴纳各合伙人承诺出资。如日后基金扩大规模，必要时经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新扩规模，可根据投资进度分期缴纳。

2、投资范围

投资阶段：种子期及早期项目。

投资对象：以符合基金投资方向为前提，国家级比赛获奖且拟在济南落地的优秀项目，与投资方向密切相关的济南市双招双引优质项目，本地的优秀项目为主要投资对象。

3、决策机制

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就投资项目的投资进行审核并作出最终决策；由 5 名委员组成，其中普通合伙人推荐两名，有限合伙人（机构投资者）各推荐一名。

投资决策委员会设主任 1 名，由普通合伙人推荐，由合伙人大会确认。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原则上，对拟投资项目进行决策，投决会应全票表决同意视为决策通过。

《补充协议》约定：

1、出资额的缴付期限

合伙人认缴的合伙企业出资，应按普通合伙人发出的《缴付出资通知书》要求的日期内缴清。

2、投资范围

投资阶段：早中期项目。

投资对象：符合基金投资方向，在相关细分行业内具有竞争优势的创新创业企业。

3、决策机制

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就投资项目的投资进行审核并作出最终决策；由 7 名委员组成，其中普通合伙人推荐两名，有限合伙人推荐五名。

投资决策委员会设主任 1 名，由普通合伙人推荐，由合伙人大会确认。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投资决策实行票决制，三分之二以上委员表决同意视为决策通过。

近日，人工智能基金收到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称：济南市新动能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R2K2PXM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4-5 号楼 13 层 1305-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山东同科晟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德兴）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26 日

营业期限：2019 年 11 月 26 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